

股票简称：广州发展 股票代码：600098 临 2022-010 号  
企业债券简称：G17 发展 1 企业债券代码：127616  
公司债券简称：21 穗发 01、21 穗发 02 公司债券代码：188103、188281

##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应参与表决监事 5 名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5 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形成以下决议：

一、《关于通过使用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决议》（应参与表决监事 5 名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5 名，5 票同意通过）。

经审议，公司全体监事一致认为：

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，本次置换事项不会影响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，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 6 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，内容及审议决策程序均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（2022 年修

订)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有关规定。同时，本次置换事项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。综上，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02,610.08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。

**二、《关于通过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注资、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决议》**（应参与表决监事 5 名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5 名，5 票同意通过）。

经审议，公司全体监事一致认为：

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注资、提供借款是基于募投项目建设的需要，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，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（2022 年修订）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因此，公司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注资、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 年 1 月 20 日